



人权和劳动标准政策

在兰精集团，我们以安全和可持续的企业价值观作为企业发展的指引力与驱动力。我们致力于培养安全文化和营造可持续的工作环境，让全体员工、运营所在地的所有社区以及与我们开展业务的所有合作伙伴从中受益。兰精集团一切以我们的员工和我们对他们的社会责任为先。在整个全球网络中履行所有适用的社会和道德义务并超越期望是我们义不容辞的使命。我们要求供应商也践行相同的高标准。

我们承诺：

我们全力支持所有国际公认的人权。我们绝不参与或纵容任何侵犯人权的行为。我们尤其注重在我们的影响范围内维护所有员工的人权。

我们完全尊重并支持《世界人权宣言》、《联合国全球契约》、《经合组织跨国企业准则》和《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以及国际劳工组织 (ILO) 《工作基本原则和权利宣言》中保护工人权利的基本劳动原则。这些基本劳工原则包括：

- 禁止使用童工
- 禁止一切形式的强迫劳动（包括监狱劳动、契约奴役和奴隶）
- 拥有结社自由和集体谈判权

- 公平的酬劳和工作时间
- 安全健康的工作场所
- 保护员工免受歧视、骚扰和无人道待遇。包括但不限于不会根据与工作能力无关的个人特征或信念做出雇佣决定，包括性别、年龄，种族、肤色、国籍、种族、社会背景、性取向、家庭责任（包括怀孕）、残疾、政治见解、敏感病症、工作环境歧视、婚姻状况等

兰精集团坚信，我们的成功取决于员工的满意度和幸福感。我们面向供应商提供培训，制定基于风险的审核计划，不断提高遵守内部高标准和所有适用外部要求的水平。

由兰精执行委员会批准：

执行委员会代表，全球人力资源高级副总裁

兰精，2019年2月